

中共资阳环境科技职业学院 委员会文件

资环院党字〔2021〕6号

中共资阳环境科技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关于严肃职称评审工作纪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学院第一次（2021年度）职称评审工作已经开始，职称评审是一项政策性强、涉及面广、关系教职工切身利益的工作，学院党委将对整个评审过程进行跟踪监督，确保评审工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现将有关纪律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部门、党支部要落实好主体责任，把严肃职称评审工作纪律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，抓紧抓实，并将通知要求传达到每位教职工。要认真组织申报人员学习相关政策文件和学院《职称评审办法》，严明各项工作纪律，认真审核申报材料，严把申报人员师德师风表现和审核推荐责任关口，贯彻民主

集中制原则，严格执行评审程序，严格管控各个环节，营造健康有序的评审环境。

二、职称评审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成员、相关部门工作人员要严格贯彻落实上级和学院有关文件规定，认真做好对各部门推荐、评审组织的监督和申报人员材料的审核工作，不得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，不得泄露评审专家信息，不得利用职务或工作之便为申报人员谋取利益。不得随意解释政策，越权表态，通风报信，传递小道消息，散布谣言。

三、申报人员要严格按照学院职称评审规定要求，实事求是地总结自己的工作业绩，如实填报、提供有关材料，严禁弄虚作假。严禁申报人员本人或委托他人通过发短信、打电话、当面拜访、送材料等方式干扰职称评审工作；严禁宴请或委托他人宴请与职称推荐、评审工作等有关的人员；严禁赠送礼品、礼金、购物券（卡）等。

四、专家评委要严守职称评审工作纪律，保守工作秘密，认真履行评委职责，不接受、不参加任何形式的请托、宴请或财物，在评审中不得发生有影响公平公正评审的行为。

五、畅通信访举报渠道，严格执纪问责。职称评审期间，学院党委设立举报专线和邮箱，接受广大师生监督。提倡实名举报，对举报内容详实可查的，及时受理反馈。对违反评审纪律的，一经查实，凡涉及参评人员的，取消其参评资格，涉及评委人员的，撤销其评委资格，情节严重者，依规依纪依法严肃处理，绝不姑

息迁就，以强有力的执纪问责，确保职称评审工作风清气正。

六、设纪律检查组，负责全过程监督检查评审工作纪律。

组长：龚 远

成员：屈小勇、王道波、范泉洪

举报电话：028-26517373

举报邮箱：hjkjzy@163.com

中共资阳环境科技职业学院支部委员会

(资阳环境科技职业学院代章)

2021年11月3日